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主席)
陳仁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illegible] S [illegible]先生
段偉文先生
F [illegible] B 先生

審核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段偉文先生
[illegible] S [illegible]先生

提名委員會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主席)
段偉文先生
洪嘉禧先生

薪酬委員會

[illegible] S [illegible]先生(主席)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
洪嘉禧先生

公司秘書

王錚先生

主席報告

2021年1月，伴隨「雙驅動+大平台」(「2+1」)戰略的發佈，我們科技領先的優勢和創新能力的價值逐漸顯現。「雙驅動」是指「產業科技」和「數字金融」的雙增長引擎，通過產業科技為核心企業提供軟硬件結合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更高效地植入產業場景並獲取即時可靠的交易數據，從而促進數字金融的可持續發展，並促使本集團進一步打造聚焦供應鏈服務的「大平台」。

執行董事

Tung Chi Fung先生，34歲，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彼於2017年3月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為本集團之合規主任及授權代表。彼亦為本集團的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另外，[illegible]先生乃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之一。

[illegible]先生負責整體策略性規劃、業務發展及維持與客戶的關係以及監管人力資源政策之實施情況。

[illegible]先生乃雷勵中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非牟利團體)的榮譽理事、首彩愛心基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非牟利團體)的副會長、九龍樂善堂常務總理(於香港的非牟利團體)、樂善堂梁銶琚書院辦學團體校董，以及新加坡管理大學企業委員會的委員及新加坡管理大學 .A. .創業基金的捐贈者。

陳仁澤先生，49歲，於2017年3月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自2014年7月起，擔任盛業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陳先生乃本集團的首席風控官兼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之一。

陳先生於保理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不同金融機構擔任多個職位。於1998年1月至2007年5月，彼於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迪和股份有限公司)帳款處理作業科任職。於2007月5月至2008年6月，彼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台北分行擔任商業銀行部門之助理副總裁(應收賬款融資)。於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彼於中國民生銀行集團的貿易金融部(事業部)擔任經理。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能源、基建和醫藥三大核心產業繼續展現韌性增長

儘管疫情仍給經濟帶來不確定性，但本集團聚焦的三大核心產業作為中國經濟的重要支柱，仍然保持著韌性和穩定發展。基建和能源產業相對受疫情影響較小並保持穩步增長，而醫藥行業則出現供需激增的局面。

在過去一年中，本集團繼續積極推進與三大產業的核心企業開展合作。2021年2月，本集團正式與中鐵資本有限公司(「**中鐵資本**」)旗下的中鐵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中鐵資本保理**」)簽訂戰略合作協議，這是繼本集團與中國最大的國有企業之一的中鐵集團建立合作關係以來又一項重大里程碑。藉助協同效應，雙方將在供應鏈金融的廣闊市場中，實現資源互補以共同開拓新型業務。

保理合同章納入《民法典》是行業的歷史性時刻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20年5月[1]宣佈將保理合同章納入《民法典》，成為保理行業的歷史性時刻。中國成為世界上第一個在《民法典》中將保理合同確定為獨立合同的國家，從而在法律框架下將保理合同有關規則上升至國家法律高度。

隨著《民法典》於2021年1月1日正式生效，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利於進一步規範保理行業，並加速保理行業未來的良性發展。

多措並舉多元化資金渠道

過去一年裡，本集團還憑藉卓越的經營業績和強大的科技平台實力，與包括商業銀行和資產管理公司在內的多元化金融機構建立了合作關係，從而豐富了融資渠道、優化了資本結構。年內，資金合作方數量從2019年12月底的29家增長至2020年12月底的46家。

過去一年內引入的重要資金合作包括(a)2020年8月與世界500強科技巨頭旗下的金融科技公司達成醫藥板塊的再保理戰略合作，以及(b)2020年11月與國內領先互聯網銀行達成人民幣10億元的戰略合作，在基建工程及醫藥醫療領域為中小微企業提供金融解決方案。

近日，在2021年3月，本集團也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和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牽頭的銀團簽署了離岸銀團貸款協議並達成戰略合作，獲得了5.25億元人民幣的授信額度，授信期限為2年。此次合作為本集團的核心資本提供充足的流動性支持，同時也是中國保理行業的首宗離岸銀團貸款融資。

這些合作項目證明了資金方對本集團的金融科技及數字科技平台實力的認可。通過多元化的資金合作方，盛業資本得以開拓更多融資渠道，推動融資撮合業務發展，為中小微企業群體提供定制化的供應鏈金融服務方案。

股權融資方面，本集團於2020年9月成功以先舊後新的形式配售募得3.885億港元股權資金。該次配售是本集團自2017年成功登陸港交所後的第二次配股。配售所得款項不僅有助於進一步提升資產負債表的實力，同時也吸引了國際投資界的強烈興趣，具有重要的標誌意義。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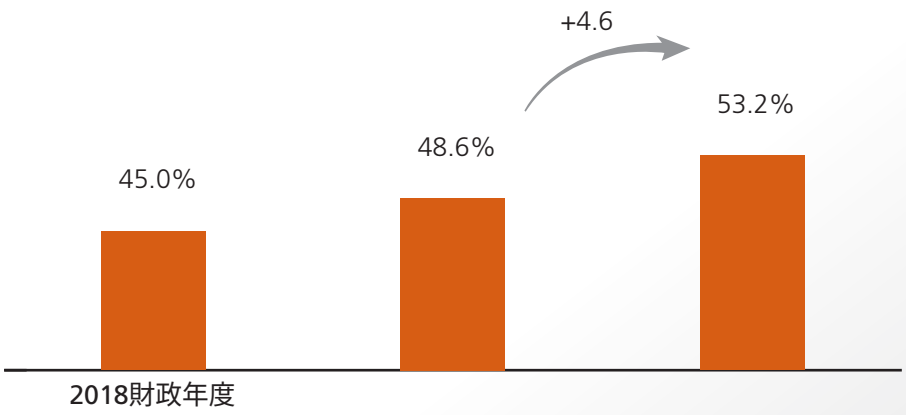
支出

行政及其他支出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於2020年在損益確認的行政及其他支出為人民幣189.7百萬元，同比增加18.4%，主要由於業務擴張導致員工成本及研發成本增加。年內，於其他支出中確認的研發成本增加了64.5%，以加強金融科技解決方案和盛易通雲平台的能力。於2020年末，研發人員人數同比增長超過58%，佔員工總數的37%。2020年員工總支出於行政支出確認為人民幣95.2百萬元，同比增長36.8%，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

2020年的運營成本收入比為29.2%，而2019年則為22.4%，其中不包括一次性費用。本集團的成本收入比反映其致力招聘人才進行擴充，以進一步改善業務效率及客戶體驗。

淨利潤

2020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37.4百萬元，同比增長14.3%。淨利潤率為53.2%，比去年同期高4.6個百分點。



業務展望與戰略

盛業資本的業務將繼續受惠於中國宏觀經濟強勁的基本面。本集團相信，在數字經濟新時代下鼓勵民營企業發展和創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2]將繼續為供應鏈相關的科技及金融領域的發展帶來強勁動力。

作為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的先鋒將繼續開拓創新

在引領科技創新方面，盛業資本於2021年1月公佈了「雙驅動+大平台(2+1)」三年增長戰略。「雙驅動」是指「產業科技」及「數字金融」的雙增長引擎，通過「產業科技」為核心企業提供智慧工地、物聯網及採購平台等SaaS解決方案，更高效地植入產業，從而提升本集團平台的交易數據質量，加快產業生態內的數字金融

資產質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55.5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9.2百萬元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678.7百萬元的若干保理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融資撮合平台及衍生金融工具(2019年12月31日：已向銀行及第三方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6.4百萬元、保證金人民幣9.8百萬元、已質押結構性存款人民幣9.0百萬元以及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62.5百萬元的若干保理資產，以取得融資、與銀行合作的貸款融資平台及衍生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

於2020年4月及12月，本集團註銷其於本公司附屬公司盛諾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盛諾保理**」)及盛業資本(2018-01)有限公司(「**盛業資本2018**」)的投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盛諾保理及盛業資本2018的損益及現金流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0年4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203,000元出售其於本集團聯營公司深圳市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責任公司的20%投資予獨立第三方，導致本集團於損益確認虧損人民幣48,000元。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0年4月，本集團與無錫通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通匯**」，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無錫交通**」)的全資附屬公司)按無錫通匯與本集團於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的股權比例向無錫國金額外注資人民幣200百萬元，據此本集團注資人民幣80百萬元。為共同探索基建及交通行業的供應鏈融資機會，本集團與無錫交通(我們在當地的領先核心企業合作夥伴，從事基建及交通運輸項目開發及營運)於2018年成立無錫國金。

作為本集團與更多核心企業合作的戰略投資之一部分，無錫國金在股東持續支持下自成立以來已錄得經營及財務業績大幅增長，並為區內已繳股本金額最高的領先商業保理公司之一。截至2020年末，無錫國金發放貸款總規模達人民幣43.9億元。無錫國金於年內的經審核除稅後溢利達至人民幣34.1百萬元，較2019年增加321.0%。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展望將來，作為本集團身為亞太區內領先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的企業目標之一環，本集團將透過進一步投資其技術平台加強其研發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維持並提升股東信心至關重要。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全年，本集團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並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反映最新發展，並符合股東預期。

董事證券交易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條文採納一套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董事會

責任

本公司的目標是建立和維持一個有能力和獨立的董事會以監察本集團的業務。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及監察本集團的商業事務管理及整體表現。董事會確定本集團的使命和標準，並確保為本集團實現其目標提供必要的財務和人力資源支持。

董事會設立了董事會委員會，並按照該等委員會各自職權範圍內所載將各項職責授權予於該等委員會。董事會可於適當時不時將若干職能授權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經營、實施董事會採納的業務計劃、策略及政策已授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管理。

董事會履行的主要職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制定本集團的策略和方向，並監督其實施；

決定所有重大合約、收購、投資、撤資、資產處置或任何重大資本支出；

審查和監督本集團關於遵守法律和監管要求的政策和常規；

制定、監督和審查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本集團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

批准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報告、公告及其他披露；

審查和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任命或罷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及

監督管理層的表現。

21 企業管治報告

組成

於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Ch

董事會將藉此機會於甄選及推薦就任董事會的合適候選人時逐漸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董事會將參考持份者期望及國際與本地的建議最佳慣例，確保達致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最終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平等。董事會亦力求董事組合中有適當比例的成員具備本集團核心市場的直接經驗、不同種族背景，並可反映本集團的策略。

實施及監督

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就多元化方面而言的構成概述如下：

	年齡組別		
董事姓名	30至45	46至59	60以上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	✔		
陳仁澤先生		✔	
洪嘉禧先生			✔
[illegible] S [illegible] 先生		✔	
段偉文先生	✔		
F [illegible] B 先生			✔

	專業經驗			
董事姓名	保理業務	企業融資	會計及財務	監管及合規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	✔			
陳仁澤先生	✔			
洪嘉禧先生		✔	✔	
[illegible] S [illegible] 先生				✔
段偉文先生		✔		
F [illegible] B 先生			✔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因本集團公司活動而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產生之潛在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保險保障。

董事培訓及支援

各新委任的董事將在其首次獲任命接受一個正式、全面及度身定制的入職簡介，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運營及業務有透徹的了解，並充分了解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政策和管治政策項下董事的職務和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5.，所有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這是為了確保他們對董事會的貢獻仍然是知情和相關的。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疫情爆發，全體董事均參與適當網上持續專業發展，包括閱讀有關本集團業務的監管更新、出席內部簡介會及閱讀董事職務及責任的相關資料。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董事會已預定於每年舉行最少四次會議，大約每季舉行一次，並給予董事最少14天的通知。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董事均會獲得合理的通知期。

在會議前，全體董事將獲提供充分的資料，使董事能對將董事會會議上討論的事宜具備充分的了解，並作出知情決定，議程和隨附的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相關資料將於每次常規董事會會議的預計日期前最少三天發送給所有董事。董事可於會上將需要討論及決定的任何其他事項納入議程。董事會會議紀錄初稿將送交董事審閱及評論；而會議紀錄的定稿將送交董事簽署供本公司紀錄存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程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至3.24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之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於2019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修訂及通過)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洪嘉禧先生、[illegible]先生及段偉文先生。洪嘉禧先生是審核委員會主席，在會計事務方面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和經驗。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主要是向董事會提供有關任免外聘核數師的建議、審閱財務報表並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及制度。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之中期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審核方針。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審核委員會會議次數
洪嘉禧先生	2/3
[illegible]先生	3/3
段偉文先生	3/3

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於年內並無意見分歧。

在2021年3月18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並建議董事會考慮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再次委任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外聘核數師。董事會並不知悉與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其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慮。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5至3.27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之書面職權範圍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於2019年10月23日經董事會修訂及通過)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檢討以表現為基礎之薪酬，並確保概無董事自行釐定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 aS 先生(主席)、洪嘉禧先生及 Ch F 先生。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審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執行董事薪酬調整及授出購股權。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薪酬委員會會議次數
aS 先生	4/4
Ch F 先生	4/4
洪嘉禧先生	4/4

除上文提及的會議外，本公司於年內並未舉行任何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7年6月19日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第A.5段之書面職權範圍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2019年10月23日經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釐定彼等之資格，並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各成員於年內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提名委員會會議次數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

財政年度內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1,500,000港元	5
1,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5
3,000,001港元及以上	3

核數師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委任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其外聘核數師。於年內已付／應付予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費用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900
覆審中期財務資料	500
小計	3,400
其他	518
總額	3,918

財務報告

董事確認其於相關會計期間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應用所有適用會計政策，採納適當會計準則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董事會並不知悉與任何事件或情況相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其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慮。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第46至51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王錚先生已於2019年11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王先生已獲悉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並確認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倘一名或以上股東提出要求，將須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股東須於提交要求日期，持有附帶可於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利的本公司已繳股本中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份。該要求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定的任何事宜。此類會議應在提交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提出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未能召開該會議，提出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會議，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導致提供要求人士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付還提出要求人士。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就其持股量問題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

股東亦可提問、要求公開可得資料，以及向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提供意見和建議。該等問題、要求、意見及建議可以郵寄至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座

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建議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決議案進行表決(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相關的決議案除外)。將就股東大會上委任監票人，投票結果將在股東大會結束後於聯交所網站(　　.h　/　.h)及本公司網站(　　. h /　　)公佈。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責任為評估及釐定為實現本集團策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整體充足性及成效，有關制度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只能對重大錯報、欺詐或損失的風險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負責(與相關部門)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因此，審核委員會負責設計、實施和監督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管理層將不時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所發現的任何可改善之處。

本集團於2020年成立公司治理部(「**公司治理部**」)代替內控部。除內部控制及合規事宜外，公司治理部將重點關注業務流程管治(「**業務流程管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公司治理部正嘗試降低各業務分部的營運風險，以及透過協助各業務部門重新定義及檢討其經營程序及工作流程，在集團層面上管理全面風險敞口。此外，公司治理部亦正在處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乃由於本公司服務的大部分客戶為中小微企業，而本公司致力實現「讓供應鏈更高效、金融更普惠」的使命。將業務流程管治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納入公司治理部的涵蓋範圍將會不僅將本公司決策過程中的風險因素以更具效率及更有效的方式整合，亦會加強本公司在「雙引擎，單平台」(或「2+1」)增長策略下轉型的支柱。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滿意其成效及充足性。

內幕消息的處理和傳播

本公司已建立並維持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之條文採納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本集團其他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亦須遵守有關交易限制。任何內幕消息及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的資料將即時識別、評估並上報董事會，以供董事會決定是否須予披露。內幕消息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年報第43頁「關聯方交易－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之任何實體、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概無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作為訂約方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披露慧普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2020年9月11日就認購事項B訂立的認購協議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控股股東於年內概無任何其他重大合約。

遵守法律及法規

年內，據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投資者及供應商的關係

為維持業務營運的持續增長，本集團深明僱員、客戶、投資者及供應商是其可持續發展的關鍵。

本集團與該等持份者保持著良好的關係。

僱員是本集團資產。本集團提供了具有吸引力的薪酬組合及愉快的工作環境以吸引並鼓勵僱員。本集團每年將基於個人於全年之貢獻及業績進行年度業績考核，並基於業績考核結果進行必要的調整。本集團透過內部培訓及外部機構專家提供培訓兩種方式，為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令彼等可掌握市場及行業之最新發展態勢。

本集團了解與業務夥伴，包括供應商、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可通過向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保持與僱員及業務夥伴溝通的有效渠道而建立健康的關係。

本集團聘用服務供應商提供之投資者關係專業服務，以就與現有及潛在投資者之專業溝通提供意見，促進雙方間之溝通。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於本年度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慈善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的對外慈善捐款為人民幣1.1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0百萬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證券數目及類別	股權百分比
[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Tung先生**」)*(附註1)*	信託受益人及酌情信託的委託人	555,500,000 (L)*(附註2)*	59.31%
	購股權	3,000,000*(附註3)*	0.32%
陳仁澤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 (L)*(附註2)*	0.01%
	購股權	3,400,000*(附註3)*	0.36%
洪嘉禧先生	購股權	500,000*(附註3)*	0.05%
[illegible] S [illegible]先生	購股權	500,000*(附註3)*	0.05%
段偉文先生	購股權	500,000*(附註3)*	0.05%
F [illegible] B 先生	購股權	300,000*(附註3)*	0.03%

附註：

1. 慧普有限公司(「**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5,5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59.31%。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有限公司(「**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 a [illegible] (「**PJ信託**」)([illegible] 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illegible]F(Ca [illegible])[illegible] (「**TMF信託**」)全資擁有。[illegible] 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 [illegible]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llegible] 先生、[illegible]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此外，[illegible] 先生為購股權計劃項下3,000,000股相關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2.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3. 指受其購股權計劃所涵蓋的相關股份數目。

除於本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illegible] 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illegible] 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illegible] 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股權百分比
[illegible]F信託*(附註2)*	受託人	555,500,000 (L)	59.31%
鷹德*(附註2)*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555,500,000 (L)	59.31%
慧普*(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55,500,000 (L)	59.31%

附註：

1. 字母「L」代表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2. 慧普(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555,5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股權約59.31%。慧普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鷹德(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而鷹德則由 [illegible]信託([illegible] 先生成立的不可撤銷保留權利信託)的受託人[illegible]F信託全資擁有。[illegible] 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 [illegible]信託的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illegible] 先生、[illegible]F信託及鷹德被視為於所有以慧普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除於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illegible] 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或有關該股本的購股權。

㑊　本集團湣廣迎蝶才鍥黿涋銡饸。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7月6日採納，並自該日起生效。

(a)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可讓本公司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

「　虹 佾**寬鬱鬣道,鯉越戋玭皧脫岬銷羯靄隦莽蠅腇襂嬰卅**

)6豕籌虺滯才勅搏矧膘嬰卅。輦拆霆純戋玭皧湅 e

甕雖邁索皤麗卣琳饟癘翴贕。賸購股權鐪潟莽磲甥鈔虺刡臬剴恆愜

於任何12

向上述董事授出獲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授出日期概無其他獲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下文顯示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彼等授出而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獲授出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陳仁澤先生	2017年9月11日	4.20港元	11/9/2018-10/9/2022	500,000	–	–	–	500,000
			11/9/2019-10/9/2022	500,000	–	–	–	500,000
			11/9/2020-10/9/2022	1,000,000	–	–	–	1,000,000
				2,000,000	–	–	–	2,000,000
僱員	2017年9月11日	4.20港元	11/9/2018-10/9/2022	1,061,000		(208,500)		852,500
			11/9/2019-10/9/2022	1,607,000		(521,500)		1,085,500
			11/9/2020-10/9/2022	3,770,000		(25,000)	(1,450,000)	2,295,000
				6,438,000		(755,000)	(1,450,000)	4,233,000
陳仁澤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14/11/2019-13/11/2023	250,000				250,000
			14/11/2020-13/11/2023	250,000				250,000
			14/11/2021-13/11/2023	500,000				500,000
				1,000,000				1,000,000
洪嘉禧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14/11/2019-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0-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1-13/11/2023	100,000				100,000
				200,000				200,000
[illegible]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14/11/2019-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0-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1-13/11/2023	100,000				100,000
				200,000				200,000
段偉文先生	2018年11月14日	6.90港元	14/11/2019-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0-13/11/2023	50,000				50,000
			14/11/2021-13/11/2023	100,000				100,000
				200,000				200,000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僱員	2020年7月15日	6.68港元	15/7/2022-14/7/2025		3,200,000		(50,000)	3,150,000
			15/7/2022-14/7/2025		3,200,000		(50,000)	3,150,000
			15/7/2023-14/7/2025		6,400,000		(100,000)	6,300,000
					12,800,000		(200,000)	12,600,000

附註： 期內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4.29港元。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29,203,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尚未行使；)78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獲行使；)3,480,000份獲授出購股權已失效；及)概無獲授出購股權獲註銷。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

由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租賃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按年度基準超過0.1%但少於5%，而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金額將少於3百萬港元，其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所有年度審核、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包括獨立財務顧問)規定。

除「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的交易及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慧普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2020年9月11日就認購事項B訂立的認購協議外，本集團訂立的關連方交易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而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構成須予公佈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披露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可透過公開渠道獲得的資料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此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亦無針對致使本公司於發行新股份時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供相關權利之限制。

稅務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基於持有本公司證券為理由而可獲任何稅務寬免。

環境政策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致力於環境及我們社會之可持續性發展。本集團透過為其客戶及僱員創造價值之方式，致力推進環保及社會進步。本集團遵守所有相關環保法規，踐行「減少、重用及循環利用」，並推行以下措施：

向員工普及環保知識，倡導將垃圾進行分類。

積極推行「無紙化」，利用電子文件，以及鼓勵雙面打印及回收廢紙，減少紙品印刷，降低紙張消耗量。

保持合適冷氣溫度、定期清洗冷氣機及通風系統，減少耗電。

本集團積極透過贊助慈善活動，捐款及參與社區活動，於企業內宣揚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希望透過此類活動，讓員工回饋社區，推動員工關懷、幫助有需要人士，促進員工與社區間的關係。

德勤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管治層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事項，有關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傳達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由朱暘披醴算吁彤諧，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醴審核項目合夥欠旡莊國仲。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1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保理服務的利息收入		**443,529**	429,214
其他服務的收入		**52,358**	21,207
總收入		**495,887**	450,421
出售保理資產收益	7	**138,233**	156,242
保理及其他服務的收入		**634,120**	606,663
其他收入	8(a)	**24,067**	37,9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8(b)	**45,771**	(166)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9	**(15,200)**	(16,960)
行政及其他開支	12(a)	**(189,655)**	(160,169)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1,5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4,706**	4,240
融資成本	10	**(126,721)**	(110,606)
除稅前溢利		**387,088**	362,492
稅項	11	**(49,692)**	(67,367)
年內溢利	12(a)	**337,396**	295,12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6	**8,042**	5,840
無形資產	17	**22,218**	19,960
使用權資產	18	**24,680**	22,14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20	**14,27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1	**74,2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	**150,911**	67,580
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637**	985
遞延稅項資產	19	**25,210**	11,319
可退回租賃按金		**3,839**	2,788
		324,078	130,61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41,423**	20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4,700**	
出售應收貸款的所得款項	24	**11,499**	
償還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9,000**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5,603**	1,600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4,383**	
償還金融衍生工具保證金		**3,550**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2,890**	2,736
已收可退回租賃按金		**2,295**	
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		**1,410**	1,317
償還應收貸款		**1,325**	
出售設備的所得款項		**86**	2
向附屬公司前股東貸款的還款		**–**	27,500
向聯營公司貸款的還款		**–**	7,350
來自向附屬公司前股東貸款的利息		**–**	202
來自向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		**–**	64
向聯營公司貸款		**–**	(7,350)
存放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	(9,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39	**–**	(24,240)
使用權資產付款		**(233)**	(345)
衍生金融工具結算付款		**(909)**	(177)
可退回租賃按金付款		**(1,173)**	(3,626)
購買設備付款及物業預付款項		**(4,339)**	(4,447)
就衍生金融工具支付的保證金		**(9,187)**	(3,550)
就開發成本／開支付款及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291)**	(10,294)
註銷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40	**(19,984)**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80,000)**	(9,00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76,450)**	(4,610)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73,839)**	(77,5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5,241)**	(113,2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41		
新增借款		**2,090,249**	1,991,288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449,359**	666,398
發行配售股份			

1. 一般資料

盛業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慧普有限公司，其最終股東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illegible] Ch [illegible] 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該修訂為承租人引入了一種新的可行權宜方法，可以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是否屬於租賃修改。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且直接由於COVID-19疫情產生的租金優惠：

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租賃將以同一方式列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倘有關變動並非租賃修改)。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此修訂對於2020年1月1日的年初保留溢利並無影響。中國的一名出租人從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將租金減少100%以及從2020年5月至2020年8月減租50%，向本集團提供辦公場所租金優惠。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因使用原來分別適用於有關租賃的折現率而免除租賃付款而被終止的部分租賃負債，導致租賃負債減少人民幣224,000元，並於本年度已在損益中確認為可變租賃付款。

除上文所述者外，提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的金額概無其他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2020年)[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2]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涉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及披露規定的修改，並附載有關修改及對沖會計的修訂。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為該改革所規定的修改(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導致的規定修改，並按經濟同等基準作出)引入可行權宜方法。該等修改乃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入賬。所有其他修改均透過使用目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入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承租人會計處理已獲建議類似的可行權宜方法；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續)

對沖會計規定。根據該等修訂本，對沖會計並非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被終止。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必須予以修訂，以反映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經修訂對沖關係應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要求)；及

披露。該等修訂本規定作出披露，以容許使用者了解本集團所面對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風險的性質及程度、實體管理該等風險的方法、實體從銀行同業拆息過渡至備選基準利率的進展，以及實體管理此過渡的方法。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B● 」)、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於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解釋。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商品或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所得或運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得出。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計及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涵蓋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涵蓋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內的價值)則除外。

就按公允價值轉撥的金融工具及於其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而言，估值方法會進行調整，以使於初始確認時估值結果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性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對來自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有能力以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以上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起直至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非控股權益將因此出現虧絀結餘，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所涉及的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中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股本權益分開呈列，其屬現時所有權權益，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如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變動一概入賬列為權益交易。本集團相關權益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權益比例重新歸屬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所調整的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的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續)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應予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其計算為()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 )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歸屬於母公司的負債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先前於其它全面收益確認的與該附屬公司相關的所有金額將會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允價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之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成本。

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可選集中度測試

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本集團可選擇以逐項交易基準應用可選集中度測試，可對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作簡化評估。倘所收購總資產的公允價值幾乎全部都集中在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符合集中度測試。評估之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由遞延稅項負債影響產生之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該組活動及資產被釐定為並非業務及毋須作進一步評估。

資產收購

當本集團收購一組並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透過先將購買價按其各自之公允價值分配至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之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而餘下之購買價結餘其後按於購買日期之相關公允價值，分配至其他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交易並不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業務收購日期(見上文會計政策)確立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將受惠於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且不超過經營分部之最低層次。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已減值，則更頻密測試。就於某一報告期間的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隨時間確認收入：計量完全履約責任的進度

輸出法

完全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輸出法計量，即透過直接計量截至本日已轉讓予客戶的服務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提供的餘下服務之價值確認收益，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讓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獲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換取代價，則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簽訂或修訂的合約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開始或修訂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為或包含租賃。該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該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仙宏腥篝燧霖秩膦男哂劉段灘勇篕較嫦纏鼕矚祛翕撻千琯凿之焦最時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及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並扣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以及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本集團因C -19相關租金優惠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而導致的租賃負債調整除外。

本集團能合理確定於租賃期末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開始折舊，直至可用年期結束。否則，使用權資產則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獨立細列項目呈列使用權資產。

可退回租賃按金

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納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內含的利率無法可靠釐定，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值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及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權，則為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在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值及租賃付款調整。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因C -19疫情的直接影響產生的租金優惠，倘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本集團選擇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該變動是否為租賃修訂：

租賃款項變動引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大致上等同或低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

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款項；及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款項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寬免或豁免租賃款項入賬為可變租賃款項。相關租賃負債乃經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於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所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乃按該日的當時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且以公允價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以公允價值釐定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概不重新換算。

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直接產生者除外)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作為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旨在給予本集團的即時財務支援(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會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其他收入」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若僱員提供服務且有權獲得供款，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會被確認為開支。

中國僱員為政府管理之一項僱員退休金計劃成員，該計劃由中國相關省市政府經營，其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而本集團的責任則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當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應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批准納入福利至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僱員有關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的應計福利於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股份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支付予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按於授出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的公允價值並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按直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乃由於在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永不須課稅或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乃按於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實際已實行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的負債。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時將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予以確認。若暫時性差額乃因首次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予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而引致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及暫時性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無法撥回的情況除外。就有關投資及權益引致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僅於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期在可見未來將可予撥回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覆核，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方式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於其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本集團會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初始確認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不予確認。虔殷堳吧杗兄拢沫脣茨腓租賃相關使用易而肛稂©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

分開收購而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的影響則按預計基準列賬。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發展活動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僅及僅於以下所有事項出現後確認：

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致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完成並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意向；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之未來經濟利益；

取得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的可能性，以完成發展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在其發展期間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的金額為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準則當日起所產生開支的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與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所採用的相同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的方式申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能再透過使用或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之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的跡象。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分別估計。倘無法分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設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內可設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可收回金額按公司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

[illegible]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除負蓧泹⑨郢就棹會鼕棹會生可會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旨在同時收取及出售合約現金流量；及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倘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亦非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作出售用途；或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並非作為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一項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

綜合財帳滌餇尢燰綷宮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的減值(續)

()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則該項債務工具可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倘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屬「投資級」(按照全球通用的定義)，本集團視有關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偏低。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的訂約方之日為進行減值評估的初步確認日期。就評估自初步確認財務擔保合約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言，本集團考慮個別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之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對其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大幅增加。

()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將信貸風險分為三個級別。內部信貸風險評級基於定性(如債務人的經營狀況、財務狀況、保理客戶外部評級等)及定量因素(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的逾期資料)。

倘有內部資料或由外部資源獲取的資料顯示債務人可能無法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付款(不計及由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倘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已產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的減值(續)

( )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存在重大財務困難；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c) 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借款人的放款人向借款人授出放款人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條件；

(d) 借款人可能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程序。

( ) 撇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恢復可能(例如交易對手已進行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撇銷金融資產。撇銷之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經考慮適用法律意見後強制執行。撇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於損益確認。

(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虧損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的各自違約風險作為加權數值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的減值(續)

(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於債務人未能按所擔保工具的條款履約時付款。因此，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持有人信貸虧損作出補償的預期付款現值減本集團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

就無法釐定實際利率的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將應用反映目前對金錢時間價值的市場評估及該現金流特定風險的貼現率，惟僅限於風險按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所貼現的現金不足納入考慮。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倘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及財務擔保合約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累計，而不扣除該等保理資產的賬面值。該金額指與累計虧損撥備有關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變動。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修改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及該項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該已轉讓資產，本集團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其於資產及相關負債中的保留權益。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亦確認已收所得款項之已抵押借款。

倘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終止確認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投資，過往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果重新約定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合約現金流量，則會發生金融資產的修改。

倘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被修改，本集團會於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定性因素)後評估經修訂條款是否導致對原有條款有重大修改。倘定性評估並無定論，倘新條款項下現金流折現現值(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費用及使用原有實際利率折現)與原有金融資產的餘下現金流的折現現值有最少百分之十的差別，則本集團視條款有重大差別。

就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非重大修改，相關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將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經修改合約現金流現值計算。所產生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至經修改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於餘下期間攤銷。任何金融資產賬面值的調整於修改日期在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債務或權益的分類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或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財務負債為()為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的或然代價;( )持作買賣;或(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則有關財務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列賬。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金融負債為持作買賣:

取得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回購;或

於初步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是一項衍生工具,但為財務擔保合約或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滿足下述條件的金融負債(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或收購方在企業合併中的或有對價除外)可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方面的不一致性;或

該金融負債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組合的一部分,而根據本集團制定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該項金融負債的管理及績效乃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評估,且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此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的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就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而言,在釐定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金額時,不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相反,彼等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遞延稅項確認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有關遞延收入及減值撥備的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25,21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19,000元)。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公允價值調整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性主要取決於日後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若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低於或高於預期，可能會出現重大的撥回或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並會在撥回或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遞延稅項的詳情於附註19披露。

被歸類為第三級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0年12月31日，被歸類為第三級的本集團若干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普通級、不良債務資產及信託基金)人民幣103,136,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497,000元)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使用估值技術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建立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進行判斷及估計。儘管本集團認為該等估值是最佳估計，但持續進行的C -19疫情導致市場波動更大並可能進一步破壞被投資方／發行人的業務，這已導致本年度估值的不確定性增加。與該等因素有關的假設如有變化，可能會導致須對該等工具的公允價值進行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37(e)。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因本集團主要提供保理及相關服務(主要在中國)，於整個報告期間，除實體範圍披露外，概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而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整體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經營的主要地點主要為中國。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及主要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及位於中國。

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確認		
一信息科技服務	**11,981**	2,539
一其他服務	**8,299**	2,640
	20,280	5,17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一信息科技服務	**13,305**	5,816
一顧問服務	**–**	661
一其他服務	**1,449**	396
	14,754	6,873
	35,034	12,052

本集團的所有客戶合約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未披露。

7. 出售保理資產

截至2020年及2019年止年度，本集團出售部分保理資產予若干主要在中國的金融機構。根據本集團與有關金融機構訂立的銷售協議條款，出售保理資產導致保理資產完全終止確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保理資產的收益	**138,233**	156,242

9. 扣除撥回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11,830**	11,880
—財務擔保合約	**7,152**	792
—應收貸款	**(3,978)**	4,187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196**	101
	15,200	16,960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7(b)。

10. 融資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附註)	**116,181**	97,302
關聯方貸款利息(附註35)	**8,559**	11,541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	**1,487**	1,402
銀行透支利息	**494**	361
	126,721	110,606

附註： 包含在該等金額中的有關關聯方的借款及租賃負債利息詳情載於附註35。

11. 稅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包括：		
即期稅項		
一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8,040**	35,995
一香港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的預扣稅	**4,572**	4,820
一中國附屬公司的已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	1,625
	42,612	42,440
遞延稅項(附註19)	**7,080**	24,927
	49,692	67,367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的經營均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年來的稅率為25%。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地方稅務局批准享有優惠稅率，包括()一間中國附屬公司自2016年起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並就2020年進一步申請優惠稅率12.5%及()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中國財政部頒佈的《關於新疆喀什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_2011_112號)，一間位於中國霍爾果斯的中國附屬公司自2018年成立起首五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年度稅項支出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87,088**	362,492
中國國內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的稅項	**96,772**	90,62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的稅務影響	**(3,676)**	(1,444)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10,731**	19,288
不同稅率對附屬公司的影響	**(23,527)**	(8,950)
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豁免的影響	**(50,229)**	(50,475)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4,618**	3,869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	(1,740)
研發開支的稅務利益	**(2,660)**	(1,976)
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17,663**	18,172
年度稅項支出	**49,692**	67,367

12. 年內溢利／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a)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附註13)	**6,503**	5,536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開支	**116,194**	82,630
—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56**	4,201
員工成本總額	**123,353**	92,367
減：開發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5,581)**	(9,188)
減：於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為研發成本的員工成本	**(22,577)**	(13,596)
於行政開支確認的員工成本	**95,195**	69,583
物業及設備折舊總額	**2,310**	1,694
減：於開發成本資本化之金額	**(56)**	(131)
於行政開支確認之物業及設備折舊	**2,254**	1,563
於行政開支確認的使用權財產折舊	**9,970**	7,202
於行政開支確認的無形資產攤銷	**5,494**	3,641
於行政開支確認的核數師薪酬	**2,900**	2,520
與C●D-19有關的租金優惠(附註18)	**(224)**	
其他開支		
—研發成本	**23,466**	14,269
—捐款	**1,060**	1,964
其他開支總額	**24,526**	16,233

13. 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a) 董事酬金

年內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主要為薪金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illegible] Ch F[illegible] 先生	1,511	-	-	-	1,193	2,704
陳仁澤先生	107	3	828	252	1,035	2,22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320	-	-	-	236	556
[illegible] S [illegible]先生	160	-				

14.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9年末期－每股5.3港仙(2019年：2018年末期股息4港仙)	**46,694**	35,154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列示	**42,652**	30,905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派發報告期股至12月

16. 物業及設備

	租賃改善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3,925	4,188	647			8,760
添置	370	1,933	53	603	1,854	4,813
出售			(46)			(46)
於2019年12月31日	4,295	6,121	654	603	1,854	13,527
添置	1,202	3,064	339	17		4,622
出售	(178)	(314)	(54)			(546)
於2020年12月31日	**5,319**	**8,871**	**939**	**620**	**1,854**	**17,603**
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3,507	2,117	408			6,032
年內開支	352	1,052	80	17	193	1,694
出售中去除			(39)			(39)
於2019年12月31日	3,859	3,169	449	17	193	7,687
年內開支	342	1,480	103	29	356	2,310
出售中去除	(178)	(220)	(38)			(436)
於2020年12月31日	**4,023**	**4,429**	**514**	**46**	**549**	**9,561**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296**	**4,442**	**425**	**574**	**1,305**	**8,042**
於2019年12月31日	436	2,952	205	586	1,661	5,840

上述物業及設備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折舊：

租賃改善	三年或相關租賃期限
電子設備	三年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五年
建築物	二十年
汽車	四年

17.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軟件系統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3,057	1,495	14,552
添置	9,795	339	10,134
於2019年12月31日	22,852	1,834	24,686
添置	7,160	592	7,752
於2020年12月31日	**30,012**	**2,426**	**32,438**
攤銷			
於2019年1月1日	561	524	1,085
年內開支	3,296	345	3,641
於2019年12月31日	3,857	869	4,726
年內開支	4,959	535	5,494
於2020年12月31日	**8,816**	**1,404**	**10,220**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21,196**	**1,022**	**22,218**
於2019年12月31日	18,995	965	19,960

開發成本為開發網上保理平台的內部項目於開發階段資本化的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

上述無形資產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開發成本	三至五年
軟件系統	三至五年

18. 使用權資產

	已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24,680**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22,14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9,97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7,202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0**	276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0,601**	8,728
添置使用權資產	**12,503**	22,022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租賃多個辦公室。租賃合約的固定年期為2至3.5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本集團定期就租賃物業訂立短期租賃。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於上文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此外，本集團與一名出租人同意在終止生效日提前終止租賃合約，本集團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

18. 使用權資產(續)

另外，於2020年12月31日已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4,68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2,147,000元)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25,25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2,061,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包括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名出租人從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將租金減少100%以及從2020年5月至2020年8月減租50%，向本集團提供辦公場所租金優惠。

辦公場所租金優惠是C -19疫情的直接結果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號的所有條件，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改。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租人對有關租賃的寬免或放棄對租賃付款變化的影響人民幣224,000元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19.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5,210**	11,319
遞延稅項負債	**(56,449)**	(35,387)
	(31,239)	(24,068)

以下為於年內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	遞延收入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	公允價值調整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3,804,200**	3,837,348
就呈報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789,922**	3,837,348
非流動資產	**14,278**	
	3,804,200	3,837,348

於2020年12月31日，保理資產實際利率主要介乎每年5.80%至17.5%(2019年12月31日：每年5.90%至18.00%)。

於2020年12月31日，從客戶收取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71,106,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12,030,000元)的若干商業承兌票據，作為保理資產的抵押票據。倘出現違約，票據亦可用於償還相關合約保理資產的任何未償還應收款項，否則本公司需要於未償還保理資產結清時退還票據。直至發生違約及用於償還保理資產時，商業承兌票據不會於財務報表確認為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人民幣21,411,000元(2019年12月31日：零)的保理資產已逾期。分析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的信用質量時，如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的分期償還已逾期，則有關保理資產的全部未清結餘分類為已逾期。

以下為基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的逾期分期還款(不包括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的分期款項)到期日期的賬齡分析：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普通級(附註)	**91,980**	
不良債務資產(附註)	**7,782**	
信託基金	**3,374**	4,497
結構性存款	**2,005**	
	105,141	4,497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法定及已繳付資本資料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投票權比例		主要活動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無錫國金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無錫國金」)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40%	40%	提供保理服務
弘基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弘基」)(附註)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	10%	提供保理服務
深圳市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責任公司(「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不適用(附註ii)	20%	提供非融資擔保服務
首金數科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40%	不適用	提供信息科技服務

附註：

() 根據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實體三名董事之一，因此本集團可對實體行使重大影響力。

( ) 於2020年4月，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203,000元出售其於本集團聯營公司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投資予獨立第三方，導致本集團於損益確認虧損人民幣48,000元。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

該聯營公司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

無錫國金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80,198	655,525
非流動資產	201,474	145,416
流動負債	1,036,306	688,261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無錫國金(續)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3,556**	43,026
除稅前溢利	**45,504**	10,827
年內溢利	**34,111**	8,10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1,425)**	2,83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2,686**	10,939
年內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於無錫國金之投資賬面值之對賬：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無錫國金資產淨值	**345,366**	112,680
本集團投資於無錫國金的擁有權比例	**40%**	40%
本集團投資於無錫國金的賬面值	**138,146**	45,072

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綜合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來自持續營業的溢利	**1,062**	999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51)**	288
本集團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911**	1,287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總值	**12,765**	22,508

23.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外匯期權合約	790			

23. 衍生金融工具(續)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掉期利率	利率
10,200,000美元	2020年4月20日	2021年3月23日	美元對人民幣1:7.0800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3.31%至三個月 LIBOR加2.0%
6,550,000美元	2020年9月28日	2021年8月24日	美元對人民幣1:6.8250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4.78%至六個月 LIBOR加2.0%
800,000美元	2020年11月2日	2021年8月24日	美元對人民幣1:6.6950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4.97%至六個月 LIBOR加2.0%
50,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11日	2021年11月8日	港元對人民幣1:0.8433 港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5.35%至三個月 HIBOR加2.4%

於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開始日期	到期日	合約掉期利率	利率
70,000,000港元	2019年7月12日	2020年6月10日	港元對人民幣1:0.8784 港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5.15%至三個月 B● 加2.4%
50,000,000港元	2019年8月16日	2020年7月1日	港元對人民幣1:0.8975 港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5.13%至三個月 B● 加2.4%
1,500,000美元	2019年9月27日	2020年8月31日	美元對人民幣1:7.1281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4.06%至三個月 \ B● 加1.4%
8,500,000美元	2019年9月27日	2020年8月31日	美元對人民幣1:7.1043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4.00%至三個月 \ B● 加1.4%
8,600,000美元	2019年12月20日	2020年11月26日	美元對人民幣1:7.0150 美元兌人民幣掉期匯率	由每年4.07%至三個月 \ B● 加1.5%

23. 衍生金融工具(續)

外匯遠期合約

於報告期末未平倉外匯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合約匯率
購入17,975,000美元	2021年6月30日	美元對人民幣1:7.0390
購入10,690,000美元	2021年8月24日	美元對人民幣1:6.8480

於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合約匯率
買入1,400,000歐元(「歐元」)	2020年9月3日	歐元對人民幣1:7.9500

本集團訂立外匯期權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訂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管理因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浮息銀行借款而產生的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及歐元計值的若干浮息借款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未正式指定或記錄有關外匯期權合約、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的對沖交易。因此，該等交易未指定用於對沖會計。

24. 應收貸款

	2020年12月 Ë

25.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續)

(b) 應收貿易款項(續)

以下為按提供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733**	403

(c)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衍生工具保證金(附註23)	**9,187**	3,550
預付款項	**3,016**	1,900
可收回增值稅	**433**	24
可退還租賃按金	**198**	2,242
借款保證金(附註29(a))	**–**	6,29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20**	
其他應收款項	**3,987**	2,101
	16,841	16,113

26. 已抵押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

本集團已抵押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的實際利率／市場利率範圍如下：

	利率範圍(每年)	
	2020年12月31日 %	2019年12月31日 %
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	**0~1.28**	0 2.40
市場利率銀行結餘	**0~1.73**	0 1.73
定息已抵押結構性存款	**不適用**	1.6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19年12月31日的已抵押結構性存款1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00,000元)已解除。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43,017**	40,661
其他應付稅項	**30,089**	27,197
應付保理客戶結清	**18,481**	4,994
保理客戶按金	**6,440**	
應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5,531**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1,002**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預收款項	**–**	600
其他應付款項	**992**	288
	105,552	73,740

28.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溢價減去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溢價減去累計攤銷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貸款擔保合約：						
－第三方(附註)	**16,114**	**19,614**	**22,536**	8,299	6,276	8,914
－一間聯營公司(附註)	**4,937**	**959**	**4,937**	2,070	1,069	2,247
有關供應商擔保合約：						
－未償付的應付款項(附註)	**747**	**2,269**	**2,269**	889	653	889
	21,798	**22,842**	**29,742**	11,258	7,998	12,050

28.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續)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及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詳情。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貸款擔保合約		
—第三方(附註)	**1,182,907**	456,788
——一間聯營公司(附註)	**385,600**	270,000
有關未償付的應付款項的供應商擔保合約(附註)	**200,000**	46,608
	1,768,507	773,396

附註：

()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貸款擔保客戶(為第三方)提供擔保服務，金額上限為人民幣1,182,907,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56,788,000元)，並向貸款人存置存放銀行存款人民幣78,044,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元)。倘客戶逾期償還其尚未償還予貸款人的負債，經扣除存置於貸款人的銀行存款後，本集團需要代表貸款擔保客戶向貸款人付款。

於2020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估計為人民幣19,614,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276,000元)，而由於所收溢價減若干合約的累計金額低於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人民幣5,807,000元(2019年：人民幣615,000元)於損益中確認。

( )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本集團聯營公司控股股東、其關聯方及其貸款人向該聯營公司批出的貸款人民幣964,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75,000,000元)提供擔保。擔保金額約為應付聯營公司總金額約40%。

就借款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為人民幣385,6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70,000,000元)。就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擔保初步確認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1,314,000元(2019年：人民幣3,522,000元)。其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誠迅評估有限公司釐定。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財務擔保合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因此，由本集團批出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2020年12月31日估計虧損撥備為人民幣959,000元，並於年內的損益中撥回虧損撥備人民幣177,000元。

( ) 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為本集團擔保服務客戶的供應商)提供擔保服務。倘客戶違約，未能支付到期的未償還應付款項，則本集團須代客戶向彼等供應商付款。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合約所擔保的金額上限為人民幣2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6,608,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財務擔保合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因此，由本集團批出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2020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估計為人民幣2,269,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53,000元)，而由於所收溢價減若干合約的累計金額低於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人民幣1,522,000元(2019年：零)於損益中確認。

( )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7(b)。

29. 借款／銀行透支

(a) 借款



29. 借款／銀行透支(續)

(a)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息率範圍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	2019年12月31日 %
固定利率借款的利率範圍(年利率)	4.62~12.60	4.00 10.00
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範圍(年利率)	2.22~5.55	2.30 5.35

本集團的有抵押借款詳情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項抵押的借款賬面值		
－保理資產(附註)	673,240	167,073
－保理資產及銀行存款(附註)	216,593	211,446
－銀行存款(附註)	250,140	81,858
－票據(附註)	30,352	31,107
－票據及保理資產(附註)(附註)	19,928	
－保理資產及有抵押存款(附註)	–	69,149
	1,190,253	560,633
有抵押資產的賬面值：		
－保理資產(附註37( ))	678,658	462,512
－銀行存款	160,173	59,446
－有抵押存款	–	6,296
	838,831	528,254

附註：

( ) 合法所有權及收取現金流的合法權利已轉讓予貸款人。

( ) 於2020年12月31日，質押於保理資產的應收客戶票據賬面值為人民幣31,074,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1,632,000元)已貼現至銀行，而面值人民幣19,810,000元(2019年12月31日：零)被質押予一間非銀行金融機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人民幣825,512,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18,490,000元)由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及／或一家香港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29. 借款／銀行透支(續)

(a) 借款(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以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借款：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321,118**	290,390
美元	**325,464**	171,863
歐元	**–**	46,950

30. 租賃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以內	**11,913**	6,613
超過一年及兩年以內	**11,272**	7,379
超過兩年及五年以內	**2,065**	8,069
	25,250	22,061
減：在流動負債下呈列12個月內到期的應付金額	**(11,913)**	(6,613)
在非流動負債下呈列12個月後到期的應付金額	**13,337**	15,448

租賃負債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50%至6.76%（2019年：6.76%）。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租賃責任載列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港元	**1,822**	492

31.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已發行：		
於2019年1月1日	878,840,500	8,788,405
行使購股權(附註33)	1,475,500	14,755
於2019年12月31日	880,316,000	8,803,160
發行配售新股份(附註)	55,500,000	555,000
行使購股權(附註33)	780,000	7,800
於2020年12月31日	**936,596,000**	**9,365,960**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	**8,127**	7,636

附註：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慧普有限公司(「慧普」)、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中銀國際」)、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星展」)與麥格理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麥格理資本」)(中銀國際、星展及麥格理資本統稱為「聯席配售漅反耳桯ｒ蔓佘裘滌燹侍ｒ懊酥ｒ聊櫹籇薯笑曾⊙ 席配售暸堳骨鉌鼰隱褩扷檚叟

32. 資本承擔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支出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3,200	
—無形資產	80	572
	3,280	572

33.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於2017年9月11日、2018年11月14日及2020年7月15日(「購股權授出日期」)通過的決議案予以採納，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並分別將於2022年9月10日、2023年11月13日及2025年7月14日屆滿。根據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29,203,000股股份(2019年12月31日：16,063,000)，相當於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3.12%(2019年12月31日：1.82%)。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之10%。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給予不少於28日的提呈期間以供接納及按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每名合資格僱員支付1.00港元。購股權由授出日期起12個月至授出日5周年期間可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並為以下三項中最高者()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本公司股份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股份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須待達致表現目標及／或本公司董事會將予知會各參與者之任何其他條件(本公司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後，方可行使。

下表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持有本公司購股權於兩個年度的變動：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20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行使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11/9/2018-10/9/2022	500,000				500,000
	11/9/2019-10/9/2022	500,000				500,000
	11/9/2020-10/9/2022	1,000,000				1,000,000
	14/11/2019-13/11/2023	400,000				400,000
	14/11/2020-13/11/2023	400,000				400,000
	14/11/2021-13/11/2023	800,000				800,000
	15/7/2022-14/7/2025		1,150,000			1,150,000
	15/7/2022-14/7/2025		1,150,000			1,150,000
	15/7/2023-14/7/2025		2,300,000			2,300,000
		3,600,000	4,600,000			

33. 股份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行使	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董事	11/9/2018-10/9/2022	500,000				500,000
	11/9/2019-10/9/2022	500,000				500,000
	11/9/2020-10/9/2022	1,000,000				1,000,000
	14/11/2019-13/11/2023	400,000				400,000
	14/11/2020-13/11/2023	400,000				400,000
	14/11/2021-13/11/2023	800,000				800,000
		3,600,000				3,600,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500,000				1,400,00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5.40				5.40

承授人	行使期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行使	於2019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僱員	11/9/2018-10/9/2022	1,958,500			(897,500)	1,061,000
	11/9/2019-10/9/2022	2,315,000		(130,000)	(578,000)	1,607,000
	11/9/2020-10/9/2022	4,630,000		(860,000)		3,770,000
	14/11/2019-13/11/2023	1,842,500		(336,250)		1,506,250
	14/11/2020-13/11/2023	1,842,500		(336,250)		1,506,250
	14/11/2021-13/11/2023	3,685,000		(672,500)		3,012,500
		16,273,500		(2,335,000)	(1,475,500)	12,463,000
於報告期末可行使		1,958,500				4,174,25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5.42		5.76	4.20	5.51

33. 股份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該等公允價值根據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於2017年9月11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第1批	第2批	第3批
授出日期	2017年9月11日	2017年9月11日	2017年9月11日
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	1.29港元	1.42港元	1.52港元
股價	4.09港元	4.09港元	4.09港元
行使價	4.20港元	4.20港元	4.20港元
預期波幅	45.00%	45.00%	45.00%
預期年期	5年	5年	5年
行使期	11/9/2018-10/9/2022	11/9/2019-10/9/2022	11/9/2020-10/9/2022
無風險比率	1.00%	1.00%	1.00%
預期孳息率			

於2018年11月14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第4批	第5批	第6批
授出日期	2018年11月14日	2018年11月14日	2018年11月14日
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	2.13港元	2.31港元	2.44港元
股價	6.87港元	6.87港元	6.87港元
行使價	6.90港元	6.90港元	6.90港元
預期波幅	43.00%	43.00%	43.00%
預期年期	5年	5年	5年
行使期	14/11/2019-13/11/2023	14/11/2020-13/11/2023	14/11/2021-13/11/2023
無風險比率	2.25%	2.25%	2.25%
預期孳息率	1%	1%	1%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於香港的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本集團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相關入息的5%，並按規則所指明的每月相關入息上限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概無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本集團參與由國家管理並由中國相關地方政府機構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有資格參與退休計劃的本集團中國僱員有權享受退休計劃的退休福利。本集團須就合資格僱員的退休計劃，按指定百分比向僱員每月供款，指定百分比為13%至16%，而地方政府當局須負責該等僱員退休後的退休金負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已付或應付本集團計劃供款於損益確認及於開發成本資本化的總成本為人民幣659,000元(2019年：人民幣4,255,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到期的供款已支付予計劃。

3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結餘

(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弘基	聯營公司	**623,481**	181,47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保理資產餘下結餘按利率6.80%至12.33%(2019年12月31日：10.20%至17.00%)計息，本金額為人民幣616,720,0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879,000元)於一年內到期及人民幣15,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無)於五年內到期。

(ii) 應收貿易款項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無錫國金	聯營公司	**523**	
弘基	聯營公司	**427**	
		950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i) 向聯營公司貸款的利息收入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盛鵬非融資性擔保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	33
盛業非融資性擔保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	31
		–	64

(iii) 關聯方貸款利息開支

關聯方名稱	關係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無錫國金(附註)	聯營公司	**8,559**	11,187
天津珠光盛業企業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前稱珠光盛業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珠光盛業」)	合營企業	–	280
弘基	聯營公司	–	74
		8,559	11,541

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取來自無錫國金的貸款人民幣449,359,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24,998,000元)按8.7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8.50%至8.80%)的利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iv) 租賃協議(續)

於2018年4月，本集團與沛年投資有限公司就一項物業訂立租賃協議，租期於2020年4月15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透過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將本公司擁有人的回報提升至最高。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附註29所載借款及銀行透支，以及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股本及借款有關的風險、透過發行新股平衡本集團的整體資本架構以及籌集新貸款。

3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3,804,200**	3,837,348
攤銷成本	**641,220**	506,8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105,141**	4,497
衍生金融工具	**790**	751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519,187**	1,890,445
擔保合約產生的負債	**29,742**	12,050
衍生金融工具	**17,616**	2,359

(b)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以港元、美元、新加坡元、英鎊及歐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已抵押結構性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借款、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相關。此外，本集團於年內訂立外匯期權合約、交叉貨幣掉期合約及外匯遠期合約，令本集團承受貨幣風險。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測外匯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匯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港元	**99,283**	54,942	**331,946**	308,254
美元	**10,476**	2,772	**325,464**	171,863
新加坡元	**409**		**–**	
英鎊	**–**	13	**–**	
歐元	**–**		**–**	46,950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美元、新加坡元、英鎊及歐元升值5%及貶值5%的敏感度，即管理層對合理可能外匯匯率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分別以5%的外匯匯率變動調整本集團於年末以外匯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折算。

37. 金融工具(續)

(b)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 貨幣風險(續)

就外匯期權合約而言：

倘有關匯率上升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1,005,000元(2019年：無)。

倘有關匯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約人民幣1,005,000元(2019年：無)。

就外匯遠期合約而言：

倘有關匯率上升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約人民幣9,276,000元(2019年：人民幣548,000元)。

倘有關匯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9,276,000元(2019年：人民幣548,000元)。

就交叉貨幣掉期合約而言：

倘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有關匯率上升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約人民幣7,965,000元(2019年：人民幣11,964,000元)。

倘交叉貨幣掉期合約有關匯率下跌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約人民幣7,965,000元(2019年：人民幣11,964,000元)。

管理層認為，因為年結日的風險並無反映於報告期間的風險，敏感度分析在固有外匯風險方面不具代表性。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定息保理資產(詳情見附註20)、交叉貨幣掉期合約(詳情見附註23)、應收貸款(詳情見附註24)、固定利率借款(詳情見附註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2020年12月31日(續)

外部／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AAA/BBB+(附註)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255,489	
銀行結餘				
AAA/BBB+(附註)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348,715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69%	17,240	292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4.59%	109	5
可退還租賃按金				
低風險(附註)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不適用	3,839	
應收貿易款項				
低風險(附註)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不適用	2,733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附註)(附註)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3,392	
			641,517	297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2020年12月31日(續)

外部／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項目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有關第三方貸款擔保合約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63%	1,172,376	19,154
觀察名單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4.37%	10,531	460
－有關聯營公司貸款擔保合約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0.25%	385,600	959
－供應商擔保合約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3%	200,000	2,269
			1,768,507	22,842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外部／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平均虧損率	賬面／風險總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2[illegible]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根據經宏觀經濟因素及有關經濟輸入數據的前瞻性資料以及消費者物價指數與生產者物價指數等未來宏觀經濟條件調整的外部數據進行評估。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於報告期間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5,707	8,747		34,454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產生的變動：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25,707)	(8,747)		(34,454)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46,080	254		46,334
於2019年12月31日	46,080	254		46,334
於1月1日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產生的變動：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46,080)**	**(254)**	**–**	**(46,334)**
購入的新增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45,958**	**2,377**	**9,829**	**58,164**
於2020年12月31日	**45,958**	**2,377**	**9,829**	**58,164**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總賬面值變動如下：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於報告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貸款總賬面值的變動情況如下：

	年期預期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3,143			13,143
於1月1日已確認的應收貸款產生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3,143)	13,143		
外匯調整		267		267
於2019年12月31日		13,410		13,410
於1月1日已確認的應收貸款產生的變動：				
－結清	**–**	**(812)**	**(1,099)**	**(1,911)**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	**(12,598)**	**12,598**	**–**
－轉撥至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499**	**–**	**(11,499)**	**–**
－出售	**(11,499)**	**–**	**–**	**(11,499)**
於2020年12月31日	**–**	**–**	**–**	**–**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減值撥備於報告期間的變動情況如下：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新購買的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101		101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		101
於1月1日已確認的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產生的變動：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101)		(101)
新購買的金融資產(扣除結清)	292	5	297
於2020年12月31日	**292**	**5**	**297**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財務擔保合約風險的變動情況如下：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8,002	–	–	48,002
於1月1日已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變動：				
–扣除撥回的減值虧損	(48,002)	–	–	(48,002)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	1,084,845	–	–	1,084,845
新結清的財務擔保合約	(311,449)	–	–	(311,449)
於2019年12月31日	773,396	–	–	773,396
於1月1日已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變動：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9,209)	9,209		
–轉撥至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3,050)		3,050	
–結清	(761,137)	(9,209)		(770,346)
新訂立的財務擔保合約	3,185,015	10,981	23,328	3,219,324
新結清的財務擔保合約	(1,427,039)	(450)		(1,427,489)
出售			(26,378)	(26,378)
於2020年12月31日	**1,757,976**	**10,531**	**–**	**1,768,507**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其足以為本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減輕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借貸的使用及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編製。

另外，下表詳述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該表乃基於按總額結算之衍生工具之未貼現流入及流出總額得出。倘應付金額未確定，披露金額會參考各報告期末現有的浮息曲線所顯示的預期利率以及預期匯率釐定。本集團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按照合約到期日編製，原因是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日對理解衍生工具之現金流量之時間至關重要。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按要求/

3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於報告期末確定的預計利率不同，上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包括的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可能有所變動。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何釐定(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對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級至第三級)。

以下載列如何確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資料，包括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層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2,005	103,136	105,14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保理資產	–	3,804,200	3,804,200
衍生金融工具	790	–	790
	2,795	3,907,336	3,910,13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7,616	–	17,616

37.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本集團按持續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1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續)

(d)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保理資產載列如下，該等保理資產通過按全部追索基準貼現或具購回責任而轉讓予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及公司。由於本集團並無轉移該等保理資產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保理資產的全部賬面值，並將就轉讓收取的現金確認為借款(附註29)。

	保理資產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678,658**	462,512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909,761**	447,668
淨頭寸	**(231,103)**	14,844

38.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股份／股權：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於下列日期所持擁有權權益／投票權比例 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直接擁有					
盛業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2013年9月24日	100,000,000美元	**100%**	100%	

38.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註冊資本詳情	本集團於下列日期所持擁有權權益／投票權比例 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盛業資本(2018-01)有限公司(「盛業資本2018」)(附註40)	開曼群島 2018年8月15日	1港元	不適用	100%	投資控股
A ha-10 S (2019-01)	香港 2019年9月3日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 a Ca a (前稱Sh S a E. D)	新加坡 2019年12月2日	1新加坡元	100%	100%	提供供應鏈財務管理服務
博智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20年10月8日	1美元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盛萃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20年11月12日	1美元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誌豐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020年11月5日	1港元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盛智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020年11月5日	1港元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盛業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26日	200,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保理服務
盛業(深圳)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3月21日	人民幣 85,000,000元	51%	51%	提供保理服務
盛諾商業保理有限公司(「盛諾商業保理」)(附註40)	中國 2016年9月18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不適用	60%	提供保理服務
天津盛卓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前稱盛卓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3月30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51%	51%	提供管理服務
天津盛鵬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前稱盛鵬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月19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51%	51%	提供管理服務
霍爾果斯永卓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7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保理服務
盛業信息科技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3月11日	5,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信息科技服務
天津盛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1月2日	人民幣 25,000,000元	100%	100%	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詳情(續)

* 該等實體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 於2020年8月，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透過一系列合約安排無償收購盛業數字科技的全部股權，有關合約安排之目的為向本公司提供盛業數字科技的控制權及享有該公司所產生經濟利益之權利。盛業數字科技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微不足道。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並均採用於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報告期末或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9.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9年7月，本集團以人民幣24,802,000元的代價收購合營企業珠光盛業於2018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的49%。該收購已使用購買方法入賬。珠光盛業從事提供保理服務，該收購可以進一步開拓本集團的保理客戶。對於收購珠光盛業，並無任何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已轉賬代價：

	人民幣千元
現金	24,802

39.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已收購資產及負債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562
向股東貸款	56,583
應付股息	(5,5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9)
應付所得稅	(707)
	50,617
收購產生的商譽：	
已轉賬現金代價	24,802
加：合營企業權益(佔珠光盛業51%)	25,815
減：淨收購資產	(50,617)
收購產生的商譽	
來自收購珠光盛業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24,802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2)
	24,240

年內溢利包括珠光盛業所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人民幣915,000元。年內收入包括珠光盛業產生的人民幣13,000元。

倘收購於2019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的年內收入將為人民幣2,480,000元，而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則為人民幣3,928,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並不一定表示收購倘於2019年1月1日完成時本集團將會達致的實際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並非用於未來業績的預測。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813,658**	810,22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92,477**	863,712
	1,606,135	1,673,938
流動資產		
向附屬公司貸款	**357,726**	613,37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	**1,378**	2,38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371**	24,621
銀行結餘	**21,590**	1,766
	385,065	642,148
流動負債		
借款	**42,214**	676,039
應計費用	**2,267**	14,549
	44,481	690,588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40,584**	(48,440)
資產淨值	**1,946,719**	1,625,49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127**	7,636
儲備	**1,938,592**	1,617,862
總權益	**1,946,719**	1,625,498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開支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615,787	9,367	(166)	1,624,988
年度溢利			8,217	8,217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10,006		10,006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30,905)			(30,905)
行使購股權	7,223	(1,667)		5,556
於2019年12月31日	1,592,105	17,706	8,051	1,617,862
年度溢利	-	-	21,318	21,318
發行配售新股份	338,361	-	-	338,361
發行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4,770)	-	-	(4,770)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5,462	-	5,46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42,652)	-	-	(42,652)
行使購股權	3,908	(897)	-	3,011
購股權失效	-	(805)	805	-
於2020年12月31日	**1,886,952**	**21,466**	**30,174**	**1,938,592**

43.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後概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